

云南省农业厅办公室

云南省农业厅办公室关于参加全国春管春耕暨种植业结构调整工作视频会议的通知

各州、市农业局，厅法规处、市场处、计划处、财务处、科教处、种植业处、农机处、畜牧处、乡企处、农质监处，省农垦局，省经管站、省农技推广总站、省种子站、省植保站、省土肥站：

农业部定于2018年2月5日（星期一）召开全国春管春耕暨种植业结构调整工作视频会议，余欣荣副部长出席会议并讲话。现就我省参加视频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内容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分析当前粮食和农业生产形势，部署安排春季田间管理、春耕备耕、种植结构调整等工作。

二、会议时间及地点

（一）时间：2018年2月5日（周一）15:00。

（二）地点：省级分会场设在省农业厅办公大楼302会议室。各州、市，县级农业部门设分会场。

三、参会人员

(一) 省分会场

厅领导，厅法规处、市场处、计划处、财务处、科教处、种植业处、农机处、畜牧处、乡企处、农质监处，省农垦局，省经管站、省农技推广总站、省种子站、省植保站、省土肥站等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会议。

(二) 各州、市，县分会场

请各州（市）、县农业部门参照农业部视频会议通知要求确定参会人员。

四、有关事项

(一)请各州、市农业部门于1月31日(星期三)12:00前将参加分会场会议负责同志(包括姓名、单位、职务)和参会人数报省农业厅种植业管理处。

(二)分会场会标统一为“全国春管春耕暨种植业结构调整工作视频会议xxx分会场”。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会场布置要简朴、精简节约。

(三)请各州（市），县卫星项目承建单位（信息中心）于2018年2月5日（星期一）9:00开启视频设备进行调试，确保视频信号稳定，接收正常。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省农业厅种植业管理处吴海锋，0871-65749532；电子邮箱：ynzzyc@163.com。省信息中心王靖，0871-65735002、18687119199。

附件：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召开全国春管春耕暨种植业结构调整工作视频会议的通知

云南省农业厅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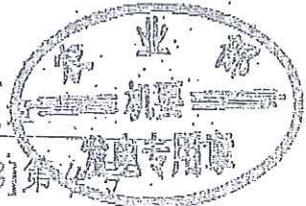
2018年1月29日

办公室

附件

农业部发电

签批盖



等级 加急·明电

农明字[2018]第 47 号

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召开全国春管春耕暨种植结构调整工作视频会议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农牧、农村经济）厅（委、局）、农机管理局（办）、农垦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局：

为切实抓好春季田管和春耕备耕，扎实推进种植结构调整，巩固粮食和农业发展的势头，我部定于2月5日召开全国春管春耕暨种植结构调整工作视频会议，余欣荣副部长出席会议并讲话。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内容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分析当前粮食和农业生产形势，部署安排春季田间管理、春耕备耕、种植结构调整等重点工作。

二、时间地点

时间：2月5日（周一）上午10:00。

地点：主会场设在农业部机关大楼1101会议室。各省（区、市）农业（农牧、农村经济）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局、黑龙江省农垦总局设分会场。

三、参会人员

主会场：部领导，办公厅、政法司、经管司、市场司、计划司、财务司、科教司、种植业司、种子局、农机化司、畜牧业司、农垦局、加工局、监管局等部内司局和全国农技中心、药检所、耕地质量中心、农机推广总站等单位的主要负责同志。

分会场：各省（区、市）农业（农牧、农村经济）厅（委、局）、农机管理局（办）、农垦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局各位负责同志，有关处室和直属单位负责同志。有条件的市、县可设立分会场，具体由各省（区、市）安排落实。

四、其他事项

（一）请各省（区、市）农业（农牧、农村经济）厅（委、局）、农机管理局（办）、农垦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局于1月29日下班前将参加分会场会议的各位负责同志（包括姓名、单位、职务），设分会场个数和参会人数报农业部种植业司。

（二）分会场会标统一为“全国春管春耕暨种植结构调整工作视频会议××省（区、市）分会场”。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会场布置要简朴、精简节约。

(三) 请各省(区、市)卫星项目承建单位(市场信息处或信息中心)提前做好准备,及早解决好接收场地、设备、技术问题,做好直接收看的技术支持工作。农业部视频会议室联系电话:010—59193035、59193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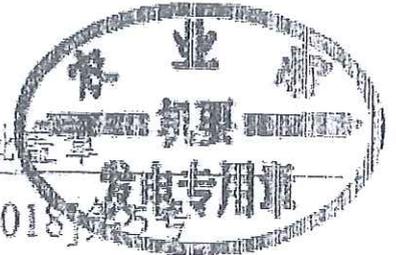
(四) 会议联系人:农业部种植业司 沈滢、王敬涵,电话:010—59192898、59191437,电子邮箱:nyslyc@agri.gov.cn。

农业部办公厅

2018年1月22日

农业部发电

签批意见



等级 加急·明电

农明字[2018]第5号

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变更全国春管春耕暨 种植结构调整工作视频会议时间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农牧、农村经济）厅（委、局）、农机管理局（办）、农垦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局：

1月22日，我部印发了《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召开全国春管春耕暨种植结构调整工作视频会议的通知》（农明字[2018]第4号），原定于2月5日上午召开视频会议，现因故变更会议时间为2月5日下午3：00。其他事项不变，请做好会议准备工作。

农业部办公厅

2018年1月29日

